中共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关于巡察

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9年3月中旬至2019年5月下旬，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进行了巡察。2019年9月4日，市委巡察组向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市委第二巡察组对我局党委反馈的巡察意见，局党委照单全收，高度重视，多次召开党委会推进巡察整改工作稳步前进，明确要求全系统必须以本次巡察为契机，坚持不懈完成问题整改工作，要充分发扬钉钉子的精神，深刻剖析反思，坚决贯彻推进整改工作，要有整改不到位坚决不放松的劲头。截止目前，巡察反馈的23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一）统一思想，高度重视。市委第二巡察组下发巡察反馈意见后，局党委高度重视，迅速召开巡察整改动员会议，研究部署整改工作，以讲政治的高度，把此次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集中全力解决反馈的问题。整改落实中，全程对问题进行督查，研究出台、修订完善相关规章制度，及时召开民主生活会，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树立不整改到位不收兵的决心。

（二）明确责任，狠抓整改。针对市委第二巡察组反馈的问题清单，局党委全盘认领，逐条分析，深刻反思问题成因，针对23个问题讨论建立问题整改任务分解清单，做到整改内容明确、完成时间明确、责任人员明确、工作要求明确。局党委成员根据责任分工逐个认领，督导各责任部门细致研究，制定部门整改措施，汇总形成局巡察整改方案。局党委对整改方案的具体措施逐条讨论，逐条落实，通过召开党委会听取整改过程中的重点、难点，主要负责人带头抓，其他班子成员加强与分管部门联系，主动抓、亲督导，高效推动巡察整改工作有序进行，严格确保巡察整改措施执行到位。

（三）全面整改，落实到位。针对巡察反馈中的问题，严格对照巡察整改方案中的任务和措施，按照一级抓一级，层层落实要求，实行销号制度，解决一个、销号一个，确保反馈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通过分类实施，对可立即整改的问题，立行立改，即知即改。按照既定的方案，明确责任，确定整改时限，确保在规定期限内取得整改效果。

（四）完善制度，长效保持。针对巡察整改提出的问题，局党委通过修订完善规章制度，努力实现用制度管人、管权、管事，努力建立健全整改落实和监督管理长效机制。对巡察过程中发现的相关问题，从制度上寻根源，在工作中查漏洞，认真研究，及时总结整改工作经验，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同时举一反三，对问题归总讨论，探寻并解决系统内的共性问题，确保一次整改，长效保持。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党的政治建设方面

**1、关于党委执行民主集中制不够严格问题的整改。**

（1）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不够。

严格执行2019年新修订《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议事规则》和《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的规定，充分体现“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在集体领导方面，凡重大事项必须经局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个人分工负责方面，坚持实事求是，遵循民主集中制原则进行酝酿讨论，发表个人意见，由集体讨论决定，会议指派专人记录，详细记录每个党委委员的主要观点和明确意见。

（2）党委会议事不充分。

2019年以来，每次召开党委会议前征求各党委委员意见确定相关议题，议题汇总确定后征求其他各位党委委员的意见，并做好汇报准备。会上由分管领导汇报讨论议题，安排足够时间对议题进行充分讨论；会议记录每个党委委员发言的主要观点和明确意见。

**2、关于党委会议事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1）党委会议题不集中。

严格执行2019年新修订《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议事规则》，今年召开的党委会按照制度在党委会议议题确定前，先征询党委委员意见，党委会议召开前，告知会议的主要议题，提议人和分管领导事先准备有关材料和相关意见。

（2）党委会与行政会边界不清。

严格执行《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议制度》，党建工作和“三重一大”相关事项由党委会讨论决定，业务工作由局长办公会讨论决定，2019年以来，我局召开的党委会和局长办公会，均严格按照会议制度；党委会内容记录在市委组织部专门印发的《党委会议记录本》上，局长办公会用专门会议记录本记录。

**3、关于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问题的整改。**

（1）民主生活会缺少内容。

9月19日组织召开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针对市委第二巡察组关于巡察我局党委反馈的问题清单，采取发放征求意见表等形式，广泛征求各相关部门、下属分局、机关科室、事业单位和服务对象的意见和建议，共征求到对领导班子的意见和建议6条。针对搜集到的相关意见，局党委逐条研究讨论并加以整改落实。开展谈心谈话活动。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与分管科室、联系点分局负责人进行谈心谈话，充分听取意见建议，进行充分交流沟通。深入查找问题，撰写检查材料和发言提纲。针对巡察中发现的问题，逐条梳理，主动认领，结合自身实际，剖析问题根源，撰写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和班子成员个人发言提纲。

（2）民主生活会内容高度雷同。

9月19日组织召开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深入查找问题，撰写检查材料和发言提纲。针对巡察中发现的问题，逐条梳理，主动认领，结合自身实际，剖析问题根源，撰写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和班子成员个人发言提纲。会上，班子成员根据市委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和问题，联系自身思想、工作、生活和作风等方面实际情况，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以咬耳扯袖，红脸出汗的要求大家做了批评与自我批评，既对照巡察反馈意见查问题，又联系工作实际找原因并明确了整改措施。

（二）党的思想建设方面。

**4、关于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记录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1）个别班子成员调离后，中心组学习记录中该同志仍在参加学习。

今年党委中心组成员都规范参加中心组学习，并认真做好学习记录。

**5、“两学一做”专题教育推进不够扎实。**

（1）虽然制定了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和工作，但排查问题浮于表面。

按照《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二〇一九年度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常态化开展主题教育学习。目前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真抓实干、高效开展、有序推进、取得实效。

(三)党的组织建设方面

**6、关于局党委选用干部原则性不强问题的整改。**

（1）多名干部的实际所属部门与岗位职务不一致。

按照新修订三定方案，根据工作实际和干部队伍现状经局党委酝酿，落实整改。调整需要对原增设的内设机构撤销，相关职能并入相应科室，超配人员经局党委酝酿，严格对照新修订三定方案进行整改落实。

**7、关于局党委执行三定方案不够严问题的整改。**

（1）存在增设机构，超配人员等问题。

按照新修订三定方案对原增设的内设机构撤销，相关职能并入相应科室，超配人员经局党委酝酿，严格对照新修订三定方案进行整改落实。

**8、关于局人才队伍建设缺失问题的整改。**

（1）部分班子成员沿用老思维老观念开展工作，内部管理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中层干部断层现象比较明显，配备不合理；后备力量培养不够，人才断层。

局党委已增加了两名班子成员，优化了领导班子结构，加强了对班子成员管理。局党委向组织部门申请配备基层分局长，增强中层干部力量。按照人员变动的实际情况有计划招录人员，有效充实一线力量。

**9、关于局党委对党建工作不重视问题的整改。**

（1）局党委对“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认识还不够强，对党建工作研究不够。

局党委对党建工作高度重视，召开党委会多次专题研究党建工作，出台加强《2019年党的建设工作意见》。结合巡察整改工作，加强基层支部书记培训，9月10日组织支部书记召开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会议，会上通报各支部党建工作情况及存在的问题，集中指导整改工作，提出整改要求，督促各支部及时整改到位。9月25日组织全系统党员干部集中参加了党委书记主讲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党课。9月29日-30日，组织基层党支部书记参加了市委组织部在市委党校举办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培训，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提高了支部书记的业务水平。

**10、关于局党委对下属党支部换届选举把关不严问题的整改。**

（1）局党委对支委会选举的批复时间与选举时间相隔太久；下属分局党支部选举支委，局党委审批无会议讨论记载，批复文件文号与另一任职文件重复；撤销分局党支部无局党委讨论记载。

加强党支部建设，开发区、惠萍、寅阳、王鲍分局党支部选举第一届支委，启隆分局设立党支部，经局党委同意，严格按照《党章》和有关规定进行。

**11、关于局党委下属基层党组织弱化问题比较突出问题的整改。**

（1）下属党支部支委设置不符合要求。

及时汇总10月10日开发区、惠萍、寅阳、王鲍分局党支部《关于召开党员大会选举第一届支部委员会的请示》，上报局党委，经局党委研究决定后，于10月11日及时予以批复。10月14日汇总上报上述4个分局党支部《关于第一届支部委员会组成人员候选人预备人员的请示》，10月18日党委会讨论同意4个支部候选人预备人选，及时予以批复。经人教科统一安排，集中指导，4个分局党支部选举工作有序开展。根据启隆分局党员的实际人数，10月18日党委会讨论同意启隆分局成立党支部，宋建荣任支部书记。

（2）下属党支部活动开展不经常。

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三会一课”制度正常开展支部活动，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根据市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在9月16日至10月20日期间及时通知、督促各支部落实主题教育相关工作，发放主题教育学习资料，协助各支部制定“三学”、“四重四亮”、“三问”主题教育党日活动方案，定期开展党日活动。

（3）下属党支部活动记载与实际不符。

加强对支部会议记录人的教育培训，要求内容完整，真实反映支部活动开展情况。加强对支部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

（4）下属党支部对党员教育管理不到位。

加强支部自身建设，丰富党员教育管理的方法，增强党员的政治素养，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加强党员教育管理。

（5）下属党支部组织生活会不经常。

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各支部按照制定的“三学”、“四重四亮”、“三问”主题教育党日活动方案，定期开展党日活动，开展专题组织生活会。

（6）下属党支部工作记载不严肃。

督促各支部明确专人负责支部记录本的记录工作，确保记录内容真实、规范。

**12、关于局党委对机关支部建设指导不力问题的整改。**

（1）党总支缺乏对党建情况的研究。

9月27日组织召开第三季度党总支党建情况专题会议，部署三季度阳光扶贫工作，督促各支部党员主动学习，提升学习强国活跃度，布置“算好廉政账”专题教育月系列活动，积极开展党建工作。

（2）党总支年度工作计划过于简单。

党总支已细化年度工作计划，并按计划推动各支部开展活动。

（3）机关党总支支委会流于形式、支部开展活动不经常。

9月27日组织召开第三季度党总支党建情况专题会议，部署三季度阳光扶贫工作，督促各支部党员主动学习，提升学习强国活跃度，布置“算好廉政账”专题教育月系列活动，积极开展党建工作。各支部制定“三学”、“四重四亮”、“三问”主题教育党日活动方案，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4）机关支部组织生活会不经常不全面。

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各支部制定“三学”、“四重四亮”、“三问”主题教育党日活动方案，定期开展党日活动，开展专题组织生活会。

（5）总支和机关支部工作记载不全。

记录使用统一下发的《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工作记事》，要求各支部的记录本内容做到记录规范、内容完整；机关党总支加强自我管理和对下属各机关支部的督促指导。

(四)党的作风建设方面

**13、关于公文发文不严谨问题的整改。**

（1）公文存着同一文号不同文件。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文管理办法》文件，对局机关发文工作进行全面规范，明确机关各部门在发文办理工作中的责任，真正做到严格审核，发文办理更加细致严谨，杜绝发文字号重复、文件内容错误等现象发生，进一步提高发文质量。

（2）文件内容未严格审核。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文管理办法》文件，对局机关发文文件内容严格审核，提高发文质量，避免文件内容错误等现象发生。

**14、关于公务用车管理不严格问题的整改。**

（1）公务车辆使用管理不严。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车使用管理规定》文件，对全局系统所有公车使用管理进行规范明确，公车管理更加严格。

（2）活动租车无合同。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车使用管理规定》文件，对全局系统所有公车使用管理进行规范明确，公车管理更加严格。同时也对租用社会车辆的相关要求进行了全面明确。确因公务活动等需要租用社会车辆，需严格履行租用车辆审批程序，建立社会车辆租用使用记录台账。

**15、关于食堂费用在每月已报支的情况下，额外零星购买海产品问题的整改。**

进一步明确了机关食堂食材采购主体，避免多头采购，同时，机关食堂费用报支实行“一票制”，杜绝了额外报支情况的发生。

**16、关于工作用餐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1）工作用餐发票日期与所附明细日期不一致，多单一结，部分无菜单明细等。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文件，重点对公务接待用餐及加班用餐进行严格把关，彻底杜绝违规公款吃喝现象的发生。同时，对用餐报支中一些细节性问题做出进一步明确，加大了用餐审核力度。

(五)党的纪律建设方面

**17、关于组织纪律方面问题的整改。**

（1）党委、总支审批程序不规范。

严格规范审批程序。组织党委委员和支委委员集中学习《党章》与《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规范审批流程。

（2）党支部发展党员程序不严。

对照党员发展要求规范发展党员程序。

**18、关于廉洁纪律方面问题的整改。**

（1）大额白条作支出。

目前我局已杜绝了大额白条支出的问题，财务审核严格按照《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支出、加强财务管理的通知》（启市管〔2018〕26号）执行，对未按规定支出的事项一律不得报支。

**19、关于工作纪律方面问题的整改。**

（1）固定资产管理不严。

研究出台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文件，对固定资产使用管理工作进行全面规范，重点对固定资产登记、清查、报废（损）等工作做出明确要求，严防国有资产流失。

（2）工程招投标管理不到位。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行采购管理办法》文件，对包括工程类采购在内的政府采购行为进行了全面规范明确，重点对属于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由本局组织的自行采购活动做出了详细规定，对政府采购活动的审核更加严格，以杜绝政府采购活动中各种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3）综合检测中心工作制度不规范。

一是修订完善检测中心实验室内部管理、样品管理、检验检定流程管理、收费管理等15项工作制度。二是取消质量检验协议收费制度，实行按国家相关收费标准按份结算制度。三是认真执行国家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免费检定制度。

（4）执法大队对暂扣物品管理不到位。

一是加强对实施强制措施的审批管理。研究出台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强制措施及暂扣和罚没财物管理实施办法》，依法依规对行政强制措施的实施及罚没财物的处理进行规范。二是加强对暂扣款（物）专用收据使用的管理。加强对领用暂扣款（物）专用收据的管理，督促各执法办案单位规范填写使用并对已使用的暂扣收据及时结报。三是加强对暂扣物资的管理。各办案单位分别建立进出库登记台账，指定暂扣物资保管地点，并由专人保管。并对以前暂扣物资进行清理，已结案的暂扣物资逐步予以销毁或变价入库。

（5）行政处罚程序不规范。

一是对问题清单中相关案件罚款已按规定及时上缴财政专户。二是由财务科对局原有的暂存款账户办理注销手续，相关罚没款项全部转入财政专户。三是督促各执法办案单位对处罚执行不到位的案件进行清理并移交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四是加强对迷信品案件审核把关，各分局加大市场巡查监管力度，严厉打击制售迷信品违法行为。五是根据国家局颁布的《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2号令）及省、南通的免罚清单等，研究出台了《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指导意见（试行）》，修订完善了《行政处罚案件查办相关程序规定》、《行政处罚案件集体通案办法》、《行政处罚案件核审办法》。下一步，法规科将开展相应的宣传讲座，向本局全体执法人员宣贯前述制度文件，将制度落实到行动中，用制度来规范执法监管工作。

**20、关于党委对违纪违规问题处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1）局党委未将公车加油卡私用问题作为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也未见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批评的记载。

一是10月12日汇龙分局党支部对清单中违反公务用车制度和加油卡管理规定的当事人进行了提醒谈话，已将谈话情况向局党委进行了汇报，并在全系统进行通报,开展警示教育；二是督促办公室及时修订公务用车制度和加油卡管理规定，节假日期间对公务车辆是否按要求停放进行督查。三是丰富形式开展廉政教育活动，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组织学习纪委下发的案例通报，教育引导干部职工从中汲取深刻教训，引以为戒，不触红线、不越底线。

（2）修订公车管理制度杜绝此类问题发生的措施不够严谨。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车使用管理规定》文件，对全局系统所有公车使用管理进行规范明确，公车管理更加严格。

(六)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方面

**21、关于“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问题的整改。**

（1）党组织主体责任落实不够严格，思想认识不高、重视不够，满足于一般性工作部署和要求。

一是认真部署工作。3月11日上午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出台《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9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工作意见》和《2019年下半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部署和要求。二是层层落实职责。把全面从严治党的任务和责任落实到机关各科室、下属各分局及每一个工作岗位，党委书记和班子成员、下属党组织负责人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真正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三是抓好督查考核。局党委班子成员每季度听取分管联系分局和科室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情况报告，研究、分析、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7月9日局党委听取了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汇报并对下属党组织的履职纪实情况进行检查，年底进行一次述职述廉和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情况考核。

**22、关于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只重形式不看实际效果问题的整改。**

（1）个别领导开展廉政约谈时，结合被约谈对象思想工作等实际情况不够，与多人谈话内容完全一致，工作流于形式。

加强廉政约谈教育，运用好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领导班子成员根据谈话计划和被谈话人的实际情况作好谈话准备，谈话内容紧扣廉政方面，着力解决党员干部在廉政作风方面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使每次谈话都能起到很好的警醒作用。

**23、关于局党委对巡视巡察发现的共性问题重视不够，组织整改不力问题的整改。**

（1）市委2018年第一轮巡察发现的共性问题和省委巡视组发现的主要问题，局党委只集体组织一次学习，未认真查找这些问题在自身上的具体表现，未深入查找原因、结合实际制订整改措施，未对整改情况进行检查。

一是对照巡视巡察的共性问题清单，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自查整改工作实施方案并以文件形式下发（启市管〔2018〕95文），方案中明确牵头分管领导、具体责任人和时间进度安排。二是对照方案深入开展自查自纠，找出存在问题的表现形式，深刻剖析存在的原因，细化整改措施，落实整改到位，每个责任科室已将整改情况进行报备。三是局党委对自查自纠出的问题整改情况逐项进行检查，检查自查出问题是否深挖原因，是否真落实，是否真整改，检查情况在系统内进行公告。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一）加强思想建设。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省委书记娄勤俭关于“九个有没有”的讲话，坚决执行党中央、省委、南通市委、启东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责任，不断巩固和提高巡察整改工作成效，做好巡察整改工作与第二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相结合，加大思想教育的学习，主动检视自身问题，深入基层，积极解决群众的难点、痛点问题，持之以恒不断推动巡察整改工作深化落实。

（二）狠抓整改落实。高标准、严要求完成巡察反馈问题，对待整改完成的问题通过“回头看”的方式，巩固已有成效，防止问题反弹，对于未在整改问题清单中的新问题及时整改到位，并通过建章立制，避免问题的再次发生。通过此次巡察整改，全系统高度重视，思想一致统一，把巡察整改落实到实处，持之以恒抓整改，确保巡察反馈意见一件不落下、件件有成效，在全系统落地生根。

（三）建立长效机制。整改没有完成时，整改时刻在路上，局党委以本次巡察整改为契机，剖析思想根源，查漏补缺，及时堵住漏洞，加强制度建设，自我净化、自我提升，以巡察整改推动作风改良，实现巡察整改成果的最大化，将整改工作与日常工作相结合，对共性倾向性问题深入研判分析，起到治标又治本的作用，促进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83306310；电子邮箱shiguanju@qidong.gov.cn。

 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

 2019年12月